

稽催登記

民運部
政行

登記

登記

吳國楨
汪精衛
伍連德
謝建林
卅

到會
字
號

稿 府 政 省 北 湖

處 長	廳 長	主 席	祕 書 長	事 由	文 來
				湖北省政府秘書處 呈請查核 仰 查核 由	省府 字第 10074 號 文 別 必

稿 擬	稿 核	稿 會
張 胡 誠	周 必 方 年	六 廿

檔案 字第 10074 號	去 社 二 字第 號	十月七日 時封發	十月七日 時用印	月 日 時校對	月 日 時繕寫	月 日 時判行	月 日 時送核	十月廿一日 時觀稿	月 日 時交辦
------------------------	------------------------	-------------	-------------	---------------	---------------	---------------	---------------	--------------	---------------

062

36
11

此電

核任物以財本年九月七日建字第一二二號此電
覽此件以高所請核本年上本年度義舉帶
即向清投告表內列與辦農田水利部份各事辦理
所果依此規定表式填寫除附報社會部查
核外仰即遵照此電

此電

省社二印

社會部以本核任物以財本年九月七日建字第一二二號此電

本年上本本年度義舉帶

情除提存外相應檢回原件電請查核至為荷此

此省政財

省社二印

案由有關本廳主管各項業務經核閱
於應還請
核辦為荷
此致
社會委員

民政廳



吳國楨



江建民

浙甯林士英

中華民國卅六年拾月廿七日收到

湖北省政府社會處公文號

謹備

民國卅四年拾月二日

承辦人 程君



印

社字

上午
時日

下午
時日

9月22日
10071
號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便箋

案內關於本廳主管部公案經簽註相

貴廳核簽呈送為荷

此致

民政廳

建設廳

十月

張



許錫純
華祥

九

招九

33685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九月廿三日收到

事由批示

為電貴本縣本年上半年度國民義務勞動成績報告表祈鑒核由

附

擬辦

湖北省政府江縣政府代電

中華民國三

建

二

八

二

二

九

×

33685

省社字第一〇〇七四

湖北省政府主席萬：本年八月二十日省社二特字第〇〇八號訓令奉悉遵將本縣本年上半年度國民義務勞

動成績依照奉頒表式查填二份隨電貴請鑒核彙辦為禱枝江縣縣長蕭伯勤叩申 虞建印附枝

江縣本年上半年度國民義務勞動成績報告表二份

湖北省檔案館

99

五理成身
 公規以表
 中案於
 心圖
 十五

美堂 白